

西安楼市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5 月 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高科广场 A 幢 5 层 509-1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涛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1,28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7.6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2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2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为全面反映公司财务、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西安楼市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15）、《西安楼市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2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依据 2017 年公司经营情况，编制了《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2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 2018 年业务开展计划，公司编制了《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2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为满足未来业务开展需要，提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提取本期净利润的百分之十作为法定公积金，其余部分全部留作未分配利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2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自新三板挂牌以来持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有良好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且有助于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建议续聘该所为本公司 2018 年度审计业务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2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业务顺利开展及正常经营，公司对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西安楼市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2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宽业务范围，提升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拟将公司原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4月18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西安楼市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2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 2017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业务开展需要，2017 年公司与广州楼金所网络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发生偶发性关联交易 186000 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2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陕西合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程敬叶律师、程涛律师

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西安楼市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陕西合恒律师事务所关于西安楼市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西安楼市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9 日